



程娟娟◎著

土改文学 叙事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程娟娟○著

★
阜阳师范学院图书馆藏
**土改文学
叙事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土改文学叙事研究/程娟娟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6. 10

ISBN 978 - 7 - 5161 - 8795 - 1

I. ①土… II. ①程… III. ①中国文学—现代文学—文学研究
IV. ①I206.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96842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选题策划 郭晓鸿

责任编辑 慈明亮

责任校对 王佳玉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21
插 页 2
字 数 339 千字
定 价 7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出版得到2014年山东省高校人文社科研究计划资助经费项目“土改文学与现代民族国家想象”（J14WD23）、2013年菏泽学院博士基金项目“二十世纪土改文学叙事研究”（XY13BS08）资助。

序

李锡龙

中国是农业大国，土地问题是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根本问题。长期以来，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是中国传统社会数千年来的主导经济形态，这种以家庭为组成单位的土地分散式经营的方式，缺乏必要的积累和储备能力，造成了生产效率的极端低下，限制了农业的发展，形成了“没有发展的增长”（黄宗智语）。小农经济本就难以抵御天灾人祸，而在 20 世纪上半叶，时局变幻不定，战争连绵不断，各种政权力量走马灯似的轮番上台，极力榨取农村有限的资源，这种竭泽而渔的做法使得农村问题更加雪上加霜。随着地方军事化和国家行政权力的分化，国家基层政权出现真空状态，传统的士绅退出历史舞台，而一些恶霸流氓借助武力趁机攫取了领导职位，大量的赋税差役被强行摊派到农民身上。士绅的消失使得原来存在于国家政权与底层民众的缓冲机制失效，国家内卷化的问题日趋严重。农民如闰土一样都面临着“多子，饥荒，苛税，兵，匪，官，绅”的多重压迫，徘徊在饥饿线的边缘，农村社会陷入凋敝萧条的泥沼之中寸步难行。

“穷则变，变则通，通则久。”解决土地问题，实现“耕者有其田”成为当时仁人志士的共识。孙中山曾经提出“平均地权”的设想，“当改良社会经济组织，核定天下地价。其现有之地价，仍属原主所有；其革命后社会改良进步之增价，则归于国家，为国民所共享。”^①试图通过规定地

^① 孙中山：《军政府宣言》，《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 1956 年版，第 78 页。

序

价、照价征税、照价收买、涨价归公等方法，来解决土地问题长期以来的弊病。当时国家贫弱，内忧外患，根本没有经济力量把全国土地收买，而土地价格也未必都会上涨很多。这种以和平赎买来解决土地问题的方式显然没有具体的可操作性，并未得到国民党的认真执行。国民政府虽然也认识到农村问题的重要性，将国家行政权力下放到乡镇，使乡镇实现行政官僚化，通过各种方式来强化农村的保甲制，还曾大力推行“新生活运动”，试图从政治体制到精神文化都对农村进行改革。不过，国民党政权依靠的是地主士绅，只能采取较为温和的改良措施，低下的行政效率与劣化的基层精英，并未使农村境遇得到些许改善，其变本加厉对农民的剥夺使得乡村社会的矛盾日趋尖锐。乡村成为各种罪恶与苦难的渊薮，也成了一个压抑已久的火药桶，一块酝酿着革命风暴的温床。

在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国民党统治区还曾出现了众多农村改良的派别，这些有志之士都认识到了农村四大问题“愚、穷、弱、私”的严重性，希望脚踏实地在农村中进行新的建设，实现民族国家的复兴。其中影响较大的是晏阳初的河北定县实验、梁漱溟的山东邹平实验、黄炎培的江苏昆山实验、高践四的江苏无锡实验等。这些乡村建设实验为探索农村建设提供了宝贵的经验，但结果却收效甚微，随着抗战的爆发也就不了了之了。梁漱溟先生认为土地问题的解决不是一朝一夕之功，解决土地问题的关键却不在土地，而在人与人之间。“只有分散杂乱的一些势力，而未得其调整凝聚之一大力量；这是问题之所由来”，因此，“调整社会关系形成政治力量，为解决土地问题之前提。”^①

国民政府内无解决土地问题的魄力与决心，外有各种政治力量派别的抗衡冲突，而社会组织也是先天不足、后天无力。真正重视土地问题是共产党，他们以一种轰轰烈烈、摧枯拉朽的气势改变了乡村凝滞不变的面貌。土地改革是共产党人最为基本的政策主张，中共成立不久就开始关注土地问题。1927 年大革命失败后，共产党将工作重心从城市转到农村，开展以没收地主土地分配给农民为内容的“土地革命”。抗日战争爆发后，

^① 梁漱溟：《乡村建设理论》，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361 页。



共产党开始调整土地政策，实行减租减息和税制改革，使得乡村社会的土地财富开始分散，贫富的差距逐步缩小。不久，伴随着内战的隆隆炮声，以“依靠贫农，团结中农，有步骤地、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为基本方针的土地改革在各大解放区迅速开展起来。为了尽快打开土改局面，部分地区在实施过程中出现了某些“左”的偏差，“家家点火，户户冒烟”，中共中央对此迅速加以纠正。原来对政治毫不关心的农民，经过工作队耐心细致的宣传教育，有效地动员组织起来，成为革命的主要力量。土改为战争提供了源源不断的人力、物力的支持，正如毛泽东所总结的，解放战争就是靠土改发动广大人民群众打胜的，“有了土地改革这个胜利，才有了打倒蒋介石的胜利。”^① 新中国成立后，又迅速对广大的新区进行土改，政策上更加成熟温和，对地主阶级不挖浮财，对富农经济由消灭改为保存。由于处于和平的环境，有了国家政权的支持，新区的土改工作更有组织性与计划性，进行得更为强劲彻底。

现在看来，土改只是农村一系列沧海桑田的巨大变迁的序曲而已。由于土改有可能再次造成土地集中、贫富分化的情况，小农经济为主体的农村无法向工业化和城市化转变，全国性土改工作基本完成后不久，在政府的倡导下，农村成立互助组，再发展到初级合作社与高级合作社，1958年建立了“一大二公”的人民公社制度，80年代末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民有了真正的自主权，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农村呈现出一幅欣欣向荣的美好景象。到了90年代，随着农村人地矛盾加剧，乡镇企业的破壳，农产品价格走低，农民税费负担加重，大量农民告别土地，如潮水般涌入城市中谋求生路。在快速工业化、城市化的进程中，部分耕地被转化为非农业用地的现象越来越普遍，农民面临着前所未有的身份尴尬——失地农民。他们既有别于自己的祖辈在土地上耕耘收获，又不同于具有生活保障的城市居民，成了一个弱势的边缘群体。土地原来是农民的命根子、心头肉，现在成了不得不放弃的“鸡肋”。半个多世纪以来，农民与土地的关系呈现出“分久必合，合久必分”的循环怪圈，农民在时代浪潮中的

^① 毛泽东：《不要四面出击》，《毛泽东选集》（第5卷），人民出版社1977年版，第21页。

序

随波逐流、跌宕起伏的多变命运令人歔欷，而农村发生的一系列沧桑巨变，其中的得失成败更是耐人寻味。

土地改革是 20 世纪农村社会变迁过程中的关键一步。这场翻天覆地的革命运动并不是阶级矛盾激化的自然演变过程，而是政党力量宣传动员与组织实施的结果。土改不只是土地财产等经济资源的重新分配，更是政治权力与地位的再分配，文化心理结构的蜕变。伴随着阶级身份的划分与革命话语的输入，国家权力的触角全面渗透到乡村社会，群众运动的形式将底层民众纳入国家权力体系，农村成为国家政权链条的一环。这种从自然村落改造为国家基层体系行政组织的巨大转变，对于农村今后半个多世纪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土改对于现实层面的国家政权的夺取与建设所具有的决定性作用以及在精神层面上革命意识形态建构的必要性，使其成为当时工作的重中之重，这场乡村社会的大变迁自然也成为文学创作的重要题材。在土改期间，不少作家亲自下乡参加土改，他们作为党员和作家的双重身份，既决定了作家所具有的强烈责任感和使命感，又规约了作家的独立思考与个性书写。《太阳照在桑干河上》与《暴风骤雨》成为这一时期土改文学的典范之作。这两部作品都是以马克思主义阶级论观点来审视土改的过程，彰显土改旋转乾坤的意义，以豪迈有力的革命话语宣布黑暗腐朽的旧时代已经灭亡，预言了一个人民翻身做主人的新时代的到来。这些小说不仅记录了历史事件，同时也参与了革命历史的建构，展开了现代性的民族国家的构想。土改叙事用新的革命话语重新建构历史，颠覆了传统社会的乡村秩序，有效地转化利用民间文化理想，确立了意识形态的权威性，参与到“新中国”的想象与建构中来。由此构建了全新的以“写本质”为特征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叙事规范。相比之下，50 年代中后期的土改作品处于较为尴尬的地位，在题材上受到当时合作化大潮的挤压，已经变得不合时宜，在叙事上失去了“惩恶扬善”的道德张力，变得平淡乏味。经典土改作品建构的写作范式已经日趋僵化失去活力，到了 80 年代之后被彻底颠覆，历史不再是线性发展的革命的发展史与胜利史，而是偶然的、碎片化、个人化的历史，这种非时间化的叙述方式显示了作家的全新的历史认

知视角和文学审美表达。

现在有不少学者用详尽的事实数据来重新论证土改的是非功过，但土改之于农村的社会历史变迁的巨大作用是毋庸置疑的。文学及时记录了时代的风云变幻与农民的命运起伏，更重要的是文学对于人性阴暗面的揭示与反思，是文学留给我们的宝贵历史、文化遗产。

目前学界对于土改文学的整体性研究还是比较欠缺的，该选题是具有研究价值意义的，程娟娟在搜集整理材料的基础上，选择了土改文学作为博士学位论文的研究对象。在开题时，我和其他老师认为时间范围应当扩展为整个 20 世纪，注意挖掘史料，以文史互证的方式来开阔视野，揭示文学与意识形态的复杂关联。程娟娟经过三年苦读，终于完成了博士论文，顺利通过答辩，获得了博士学位。现在这部著作就是在其博士论文基础上，按照外审专家的评阅意见进行补充修改而完成的。该书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几点：

第一，书中对于土改文学的资料进行了初步的整理和研究，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为今后的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作者在资料搜集整理方面下了很大的功夫，体现出认真严谨的学风。例如，该书对《暴风骤雨》中“三斗韩老六”与《东北日报》中的通讯《七斗王把头》进行了比较，发现原型与文本在暴力书写上的巨大差异。对于《东北日报》中的新闻通讯（特别是周立波夫人林蓝发表的通讯）与《暴风骤雨》的写作互动进行了探究，认为周立波的写作在很多方面受到报纸上的政策法规与事件报道的引导。此外，该书对于《暴风骤雨》的众多版本进行仔细的比较分析，在文本变迁的背后折射出政治语境的不断变迁。此外，本书还搜集了众多关于土改的文学作品，包括大量的诗歌、戏剧、散文、日记、回忆录，这些可贵的资料可以帮助读者更好地认识土改文学丰富驳杂的面貌。

第二，学术视野比较开阔，用比较的眼光来关照土改作品。从历时的层面看，依次梳理了 40 年代的经典叙事规范、50—70 年代的路线斗争模式、80 年代的颠覆性叙事方式，展示了主流文学规范从建立成熟到僵化刻板，再到瓦解分化，改头换面的过程。学界较为关注的是 40 年代规范的建立与 80 年代模式的解构，忽略了 50 年代的土改文学。该书对于 50—70 年

序

代的土改书写进行了较为细致的梳理，具有一定的开拓性。从其时的层面看，该书将港台地区的土改书写纳入研究范畴中，这点颇具新意。书中分析了张爱玲笔下对人性的关注，台湾的土改书写在意识形态上的尖锐对立以及寒山碧作为土改亲历者关于土改的记忆书写，这些都对于主流叙述构成了反拨和挑战。

第三，关注学术热点，积极开拓研究新思路。关于民族国家想象与中国现当代文学关系的研究一直是学界关注的热点，特别是在全球化文化背景下引发了学界对现代性问题的进一步思考。20世纪文学与现代民族国家想象紧密联系在一起，文学要实现现代性的追求，就必然以现代民族国家想象为写作的起点。而现代民族国家想象也必须借助文学的力量才能产生更大的影响力。本书第二章深入探讨了土改叙事与现代民族国家想象的关系，深化了学界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为整体把握中国现当代文学的现代性提供了有益的启示。

当然，关于土改文学是一个颇为宏大的课题，本书难免还有不完美的地方，很多方面可以更深入地进行分析与阐发，关于土改文学的比较研究，土改文学的多种体裁，土改文学引发的现代性思考及其在20世纪文学史中的地位等，这些还有待进一步的思考与开掘。

这本书是作者近几年来学术成果的总结，也是一部较为扎实、学术价值较高的专著。希望能在此基础上继续努力，深入思考，在学术的道路上继续行进。

是为序。

于南开大学范孙楼

2015年9月

目 录

绪论 (1)

上编 土改文学综论

第一章 土改叙事与时代语境 (23)

 第一节 土改文学创作概述 (24)

 第二节 “写政策”:政治指引下的文学书写 (41)

 第三节 别样的叙述:多元文化背景下的历史书写 (53)

第二章 土改叙事与现代民族国家想象 (69)

 第一节 “新中国”:土改文学中的现代性想象 (69)

 第二节 情感体验:发现苦难与解救苦难 (89)

 第三节 政治身体:土改文学中的身体形象分析 (106)

第三章 土改叙事中农民文化心理的变迁 (129)

 第一节 血缘地缘的淡化与阶级意识的强化 (130)

 第二节 屈辱感的消失与价值尊严的确立 (143)

 第三节 封建观念的破除与新的生活观念的建立 (155)

 第四节 保守意识的延续与权威崇拜的加强 (167)

目 录

下编 土改叙事文体论

第四章 叙事模式的发展演变	(181)
第一节 翻身主题:历史代言者的正统叙事	(183)
第二节 立场问题:阶级观念强化的路线斗争	(205)
第三节 个人视角:解构历史的另类叙述	(217)
第五章 人物形象谱系分析	(233)
第一节 典型化:地主形象的塑造	(233)
第二节 纯粹化:成长中的农民主体	(244)
第三节 边缘化:思想改造与知识分子	(256)
第六章 文本的生产与不断的改写	(272)
第一节 作品的生成:与现实的互动	(272)
第二节 版本的变迁:以《暴风骤雨》为例	(282)
第三节 文本的修改:紧趋形势的自我规训	(293)
结语	(306)
参考文献	(312)
后记	(326)

绪 论

一 土改叙事综述

以 1946 年“五四指示”的发布为标志开始的土地改革运动是中国现代历史进程中的重大事件之一，这场影响深远的运动迅速改变了农村的面貌和革命的进程，也影响了人们的思想观念和文化意识。从经济角度看，它以革命的方式改变了传统的土地制度，真正在中国农村中实现了“耕者有其田”，这正是孙中山等先驱者早就提出却没有实现的奋斗目标。农民终于拥有了一份真正属于自己的土地，变革了传统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从政治角度看，土地改革通过土地等财产的再分配迅速有效地动员和组织了广大农民，彻底地改造了乡村权力组织结构，使农民对共产党政权产生了高度的认同感，激发了巨大的政治热情，为解放战争提供了充足的人力、物力、财力等后勤保障，从此，共产党权力全面有效地渗透到乡村社会，解决了长期以来“国家政权内卷化”的现象。^① 从社会角度看，传统的农村社会权力结构被彻底翻转过来，原来因为财富、知识、声望等受到普遍尊重的地主被剥夺了私有财产与政治权利，沦为乡村社会结构金字塔的最底层，而原来处于社会最底层的农民则翻了身，从此扬眉吐气地成

^① 杜赞奇在《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 年的华北农村》中引入了“国家政权内卷化”（State involution）的概念，是指“国家机构不是靠提高旧有或新增（此处指人际或其他行政资源）机构的效益，而是靠复制或扩大旧有的国家与社会关系——如中国旧有的赢利型经济体制——来扩大其行政职能。”参见〔美〕杜赞奇《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 年的华北农村》，王福明译，江苏人民出版社 1996 年版，第 67 页。



为村庄权力舞台的主角。从文化角度看，传统的乡村文化被完全改造成了革命文化，“劳动光荣”、“越穷越光荣”等文化价值观得以确立，阶级话语、社会主义等革命意识形态开始深入人心，重塑了全新的文化规范和价值体系，巩固了新生政权的合法性。

从时间上看，土地改革自 1946 年的解放区开始，一直延续到 1952 年后的全国各地，大致上可以分为三个阶段：（1）1946 年 5 月 4 日《五四指示》的颁布，标志着土地政策由温和的减租减息转变为激进的分配地主土地，实现“耕者有其田”；（2）1947 年 10 月 10 日颁布《中国土地法大纲》，要求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废除地主的土地所有权，强调打乱平分，按人口彻底平分土地，从而掀起了土改的高潮；（3）1950 年 6 月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注意保存富农经济，照顾少数民族，对地主没收“五大财产”（土地、耕畜、农具、粮食、房屋），其他财产不没收。这是总结了经验教训、相对比较完备合理的土地政策，到 1953 年年初，除部分少数民族地区之外，全国范围内基本完成了土地改革。

土地改革是 20 世纪中国农村发生的重大事件之一，在 1942 年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确立的文艺为工农兵服务的方针指引下，解放区作家开始投身到这场伟大的历史运动中去，以虔诚而积极的姿态记录下这一时代的巨大变迁，反映农村中进行的激烈的阶级斗争和农民翻身后的喜悦，以毋庸置疑的态度表现了土改的政治合理性和历史必然性。根据周扬 1949 年 7 月在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上所作的报告，在入选《中国人民文艺丛书》的作品中，写土地改革及其他反封建斗争的，有 41 篇。^① 从文学体裁上看，为了实现配合土地改革宣传的任务，作家们围绕着土地改革创作了大量的诗歌、小说、戏剧，以及快板、评书、歌谣、鼓词、说唱等通俗文学艺术作品。其中一个重要的现象就是广大翻身的人民群众也参与到

^① 这 41 篇作品中包括了反对封建迷信、文盲、不卫生，婚姻不自由等题材的作品，纯粹反映土地改革的作品大约有 15 篇，包括戏剧：马健翎的《血泪仇》、《穷人恨》，贾霁和李夏执笔《过关》；小说：丁玲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周立波的《暴风骤雨》，王希坚的《地覆天翻记》，赵树理的《李有才板话》、《李家庄的变迁》，王力等的《晴天》，俞林等的《老赵下乡》；诗歌：李季的《王贵与李香香》，田间的《赶车传》，萧三、艾青、王希坚等的《佃户林》，阮章竞、张志民等的《圈套》，工农兵群众创作的《东方红》。

文学活动中来，出现了大量的翻身戏和翻身诗歌，晋察冀边区提出了沿着《穷人乐》方向发展群众文艺运动的号召。^① 农村中出现大量剧团，在土改斗争中起到了很好的宣传动员作用，促进了群众思想的转变，有力地推动了土改深入开展。荒煤在《关于农村文艺运动》中指出：“今天边区农村文艺运动中还是以戏剧最为活跃，普遍，成绩最大。特别经过一年的土地改革运动，更是飞跃发展，无论在数量与质量上都前进了一大步。”^② 农民诗人则以形象生动的语言、简单朴素的形式表达自己翻身后感激与兴奋的心声。很多报纸上也开辟专栏，刊载关于土地改革的文学作品。丁玲、周立波、赵树理、孙犁等知名作家响应号召，作为工作队成员亲自到农村参加土改斗争，感受农村发生的地覆天翻的变化和农民在运动中的思想感情所发生的重大转变。这是作家真正接触到的现实斗争，给他们留下了难以磨灭的印象，促使他们拿起笔来描绘土改的历史画卷。他们创作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暴风骤雨》、《邪不压正》、《村歌》等作品都有深厚的现实生活基础和明确的为政治服务的创作宗旨，是解放区反映土改运动的经典之作。

新中国成立后，土地改革从北方老区扩展到了新解放区，包括华东、中南、西南、西北等各大行政区，涉及约3.1亿人口，规模巨大，情况复杂。作为思想改造的重要方式，广大知识分子积极参加了新区土改，将现实的土改斗争与头脑的思想改造结合起来，从而掀起了第二轮的创作高潮。这一时期出现了大量的反映土改的作品，呈现出多姿多彩的面貌。主要包括陈学昭的《土地》（1953年，江南土改），陆地的《美丽的南方》（1960年，广西土改），李乔的《欢笑的金沙江》（1961—1963年，四川彝族地区土改），王西彦的《春回地暖》（1963年，湘东土改），梁斌的《翻身记事》（1978年，华北土改），陈残云的《山谷风烟》（1979年，广东土改），王希坚的《雨过天晴》（1978年，山东土改）等。这些作品具有非常鲜明的地域特色，表达的侧重点略有不同（如梁斌重点突出阶级斗争，陆地关注知识分子的改造，李乔侧重民族特色），不过创作目的和身份意

^① 社论：《沿着〈穷人乐〉方向发展群众文艺运动》，《晋察冀日报》1945年2月25日。

^② 荒煤：《关于农村文艺运动》，《人民日报》1947年8月15日。

绪 论

识的共性使得作品呈现出某种模式化、类型化的特征。土地改革完成不久，自 1953 年又迅速掀起了合作化运动的高潮，再谈土改已经显得不合时宜。受到冷落的土改题材再次成为作家的写作对象，是在 80 年代之后的事情了。新时期以来，开放的文化语境为年轻作家们重新审视历史提供了可能，他们对于原有小说的强烈政治化叙事非常不满，着力淡化历史的政治痕迹，力图颠覆以往革命传统历史小说的模式化书写，展示鲜明的个人化创作立场。这一时期出现的涉及土改的作品包括乔良的《灵旗》（1986 年）、张炜的《古船》（1986 年），尤凤伟的《诺言》（1988 年）、《合欢》（1993 年）、《小灯》（2003 年），刘震云的《故乡天下黄花》（1991 年），苏童的《枫杨树故事》（1991 年），池莉的《预谋杀人》（1991 年），柳建伟的《苍茫冬日》（1994 年），赵德发的《缱绻与决绝》（1996 年），洪峰的《模糊年代》（2001 年），尤凤伟的《一九四八》（2008 年）等。

而在港台地区出现的描写土改的作品主要有张爱玲的《秧歌》、《赤地之恋》（1954 年），陈纪滢的《荻村传》（1955 年），姜贵的《旋风》（1957 年），寒山碧的《还乡》（2001 年）等。

现在距离土改已经半个多世纪了，农村又经历了合作化、承包到户等重大变迁，人们开始重新认识土改的偏差问题和意义价值。实际上，有些地区土改前土地相对较为分散，自耕农居多，贫富分化并没有那么严重，^①这就对于土改是否真的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和解放了被压迫的农民产生了质疑。曾经历土改并参与农村重大决策的杜润生肯定了土改的重要价值，特别强调了土改在政治层面的作用。他指出，土改的意义不仅仅在于重新分配土地给农民，更在于重组了基层政权，改造了乡村社会结构。^②

^① 关于土改前土地占有情况，一般认为，“占乡村人口不到百分之十的地主、富农，占有约百分之七十至八十的土地。而占乡村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雇农、贫农、中农及其他人民，却总共只有约百分之二十至三十的土地。”（1947 年《中共中央关于中国土地法大纲的决议》）郭德宏在分析大量材料的基础上指出，在旧中国，地主、富农约占户数的 6.87%，占人口的 9.41%，占有土地的 51.92%；中农、贫雇农等占户数的 93.13%，占人口的 90.59%，占有土地的 48.08%。同时，在战争等的因素的影响下，近代以来大部分地区的土地占有一直趋于分散。（参见郭德宏《中国近现代农民土地问题研究》，青岛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43、63 页。）

^② 参见杜润生《杜润生自述：中国农村体制改革重大决策纪实》，人民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20 页。



在重新认识土改价值意义的同时，对于与之相伴而生的土改文学也必然面对着如何重新评价的问题。在经典的土改作品中，由于受时代语境的规约和意识形态束缚，作家可能会放弃独立思考和价值追问，往往以圆满的想象性构造遮蔽现实的欠缺。他们或许有意识地忽略了实际土改斗争中出现的偏差，复杂的社会现实经过政治眼光过滤后在文本中呈现出单纯明净、乐观昂扬的积极姿态，在强调历史必然性和道德正义性的同时遮蔽了某些历史真相，从而失去了反思现实的力度和应有的人伦关怀。特别是土改中暴力事件的叙述被一些再解读的学者批评为“缺乏人性、人情和人道光辉”，^①这种再解读在学界引起很大的反响。

从“写真实”的角度来看，客观性现实与表达性建构的不一致^②深切地反映出生活与创作、真实与虚构的裂痕，特定时期的作家试图在真实的自我表达和客观的政治理性之间维持某种平衡，结果往往是前者不断向后者趋近，甚至完全淹没在其中。那么，是否可以在真实与否的层面上就对土改文学做出明确的价值判断，放弃对其深层原因的探寻了呢？显然，对于土改文学的关照不能脱离它的历史文化语境，作家的思想改造和身份归属，读者的审美接受维度，以及作品文本自身多重内涵的复杂性。把土改作品放到当时的文学语境中，就会发现文学与历史的不一致其实意味着作品有着更加丰富的内涵，它的沉默、空白、语焉不详、含混矛盾之处正显示了作者与意识形态的认同、迎合、质疑、反抗等复杂关联。而透过文本叙事层面的解读，文学自身的发展演变与外部因素的关系得以揭示和梳理。

本书以出现在 20 世纪的土改文学为研究对象，试图通过对出现在不同时期（40 年代、“十七年”、新时期）、不同地点（大陆、香港、台湾）的土改叙事进行比较分析，从社会环境、情节模式、文化心理、人物形象、性别视角等诸多层面切入文本，挖掘土改文学的内部发展演变的脉络，深

^① 刘再复、林岗：《中国现代小说的政治式写作——从〈春蚕〉到〈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唐小兵编《再解读：大众文艺与意识形态》，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46 页。

^② 黄宗智把官方（中国共产党及其政权）对于土改、农村阶级关系的叙述称为“表达性建构”，相应地将当时农村各地的实际情况成为“客观性现实”。参见黄宗智《中国革命中的农村阶级斗争》，黄宗智主编《中国乡村研究》（第二辑），商务印书馆 2003 年版，第 73 页。